合同协议书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获得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门诊 3-8 号电梯设备更换及隐患整改工程项目（货物采购项目名称）的采购和相关服务，已接受北京市京承电梯有限公司（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提供上述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所作的投标，买方和卖方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

（3）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6）采购需求；

（7）投标报价表；

（8）中标货物质量标准、技术性能描述；

（9）相关服务计划；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陆万陆仟柒佰壹拾玖元陆角捌分（￥4766719.68元）。

4. 卖方承诺保证完全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并修补缺陷。

5. 买方承诺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柒份，甲方肆份，乙方叁份。

7.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买方：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盖单位章）　卖方：北京市京承电梯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2016年10月26日　签署日期：2016年10月26日